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办学协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于2016年12月28日与四川科技职业学院（以下简称“甲方”）签署了《合作办学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双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决定校企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联合开办四川科技职业学院-蓝盾网络空间学院（以下简称“四川蓝盾学院”），共同培养网络安全人才。

一、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四川科技职业学院始建于2006年，是一所经国家教育部备案、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建立的涵盖工学、理学、管理学、经济学、文学、艺术、医学等多学科综合发展的全日制、综合性、应用技术型普通高等院校。学校现有天府新区校区、团结校区，占地面积2,000余亩，在校生规模18,000余人。学校坚持以专业建设为龙头，以内涵建设为重点，积极探索实践“互联网+教育”模式，打造“智慧教室”、“未来教室”、“智课教育”等智慧校园，推行云实验、云课堂、微课、翻转课堂、在线教育等新型教学模式，不断提升教学品质和价值。

四川科技职业学院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主要合作内容

1、甲乙双方联合开办四川蓝盾学院，共同制订四川蓝盾学院人才培养方案，人才培养方案遵循“乙方为主，甲方为辅”原则制定，乙方承担专业教学工作和专业人才培养的指导。

2、甲乙双方拟定在四川蓝盾学院前期开设两个专业，共计四个专业方向，分别为：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信息安全方向、攻防渗透方向）；大数据技术与应用专业（云安全方向、大数据安全方向）。

3、甲乙双方共同建设、共同运营四川蓝盾学院，双方共建四川蓝盾学院合作事宜如下：根据甲方需求推行“2.5+0.5”人才培养模式（即学生在前五个学期完成学校教学计划规定的各项教学环节，第六学期在校外实训基地进行顶岗实习），组织有意愿的学生参加乙方安排的实习实训，提升学生的就业技能和就业质量；双方按照教学、项目实训、技能认证培训的要求，乙方建设四川蓝盾学院各专业需求的实训实验室，且每个实训实验室能够满足 60 人次的教学需求。双方共同打造具备国内先进水平的网络空间安全实训实验室。

4、乙方负责四川蓝盾学院专业实训课程的教学、师资培训、课程设计及实训素材；乙方负责部分甲方学生的顶岗实习、并推荐毕业生就业。甲方负责按乙方要求的人数提供招生指标名额，甲方负责非合作课程的教学和学生的日常管理工作。

（二）合作双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为合作项目提供满足教学需要的教学场所作为四川蓝盾学院办学使用。

2、甲乙双方在协议合作期内共同完成四川蓝盾学院的招生工作。具体招生需求如下：第一学年新招人数至少 400 人，第二学年新招人数 600 人，第三学年新招人数 800 人，第四学年开始至合同结束，每年招生人数不设上限，如每年新招学生超过预期人数，乙方根据情况投入师资满足四川蓝盾学院教学需求。

3、四川蓝盾学院招新生期间发生的招生费用，甲乙双方共同承担，按比例 5:5 方式分摊（费用由双方认定），乙方分摊的费用将从结算中扣除。

4、合作办学的学费由甲方在每学年开学时和补录完成开学时收取，按照学费（学费以物价局标准核定）收入 5:5 核算当年乙方当年应得款项；教材费用由

甲方负责收取，专业基础课、专业课和实训课等教材费用由甲方收取后支付给乙方。对于中途退学的学生学费按甲方财务实际退还学费与所交学费的比例同乙方核算。

5、合作期间，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制作专业课程所需教材以及实训所需的项目素材，专门用于四川蓝盾学院学生学习之用。乙方对提供给甲方的项目实训等资料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甲方不得在未经乙方同意的前提下泄露部分或者全部给其他公司或个人。

6、双方合作期间，所有相关的项目建设，甲方应优先考虑乙方。

7、合作期间乙方投入设备所有权归乙方所有，合作结束后乙方投入设备所有权归甲方所有，其中如果在合同期间甲方以各种原因（不可抗拒原因除外）退出联合办学，甲方将按原设备市场折旧价格购买乙方所投入的设备后，所有权归甲方所有。在合作期间乙方更换的旧设备归甲方所有。

8、乙方在甲方挂牌成立“蓝盾网络空间学院”，开展教学、实习实训、技能培训工作。

9、乙方根据四川蓝盾学院具体的招生情况在15年内陆续投入1.3亿元，主要用于办公室及教学场地的装修、实训室建设、教学设备采购等。前三年计划投入如下：2017年投入2,000万元，包括建设4个专业实训室、1个基础实验室及采购教学设备等；2018年投入1,500万元，包括建设3个实训实验室；2019年投入1,000万元，包括建设2个实训实验室。

11、乙方负责四川蓝盾学院所有学生专业课程的教学任务及四川蓝盾学院的正副院长、专业老师等师资建设，并根据招生人数变化对师资建设进行调配，满足四川蓝盾学院相关专业课程教学要求。

12、实验室建设成后，乙方负责设备的监管及维护工作，并且乙方每五年可以根据社会发展及实训室使用磨损情况对实训实验室及教程进行更新，更新后的相关资源资产在合作期间归乙方所有。

13、在合作期间乙方完成的相应科研成果申报及立项归属需经双方协商。

14、在合作期间，乙方应协助推荐学生就业，积极参与甲方的项目建设，并组织安排学生进行项目实训。

（三）合作期限及协议生效时间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合同章后生效，协议正本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协议各附录、附件、附图均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并具有与协议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协议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开始生效，至 2031 年 12 月 27 日终止，协议期限为 15 年。

三、签订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在网络空间安全上升到国家安全战略高度的背景下，网络安全人才培养及网络空间安全学科建设受到全社会的高度关注。公司作为国内信息安全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在信息安全教育领域有着较深入的布局 and 较丰富的经验，成立了一系列专业从事安全教育领域的子公司，构建了“内容+硬件+平台+服务”的信息安全教育体系，并与国内众多高校、职校进行了广泛的校企合作。

本次合作办学是公司与合作方共同探索的企校“产、学、研”结合的新模式，有利于充分发挥企校双方的资源优势，在培养网络安全人才方面开展更广泛、更紧密、更新颖的合作，未来双方培养的高素质网络安全人才将优先满足公司的人才需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而从长期来看，四川蓝盾学院的设立也有助于公司增加新的收入及利润增长点，扩大公司在业内的知名度及品牌影响力，为国家网络安全人才培养贡献力量。

四、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协议为合作办学协议，预计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一定积极影响，但具体项目的实施进度和经营成果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合作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28 日